

证券代码：002937

证券简称：兴瑞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债券代码：127090

债券简称：兴瑞转债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项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本次方案是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**适用对象**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**适用期限**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**薪酬标准**：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(1) 结合董事长在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业务协同赋能发挥的重要作用，董事长薪酬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。

(2)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，不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。

(3)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，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(4) 结合公司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付出和贡献等实际情况，可以给予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适当奖励，奖励方案应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等综合评定薪酬。

3、公司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。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，绩效薪酬按考核周期发放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且需保留一定比例的绩效工资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开展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其津贴/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